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现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是国内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总部位于浙江杭州，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截至 2024 年末，天健共有合伙人 241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35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904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及

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运用职业判断，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及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审计工作围绕收入确认、资产减值、存货、成本核算、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审计重点展开。同时，天健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2024 年 3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对天健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在执业资质、业务规模、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

诚信记录、独立性方面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熟悉公司业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0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天健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2025 年 3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事项的汇报及审计意见，并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及公司相关人员就财务数据、关键审计事项、审计程序、质量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2025 年 3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

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3月27日